

广东金融学院文件

粤金院〔2020〕12号

关于印发《广东金融学院本科教学工作 审核评估整改方案》的通知

全校各单位：

2019年11月10日至14日，广东省教育厅组织专家组对我校开展了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，并形成了《广东金融学院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报告》。根据专家组指导意见，结合学校实际，制定了《广东金融学院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整改方案》。该方案已经第241次校长办公会议和三届党委20次全会审议通过。

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学习并遵照执行。

附件：广东金融学院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整改方案



广东金融学院校长办公室 主动公开 2020年1月15日印发
